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萬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萬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期可供查閱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分析，於計入上市開支約8.8百萬港元後，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錄虧損約5.7百萬港元。然而，倘不計入上市開支，本集團將就本期間錄得未經審核除稅後純利約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除稅後純利(不包括上市開支)約為12.8百萬港元。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a)期內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導致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營運成本上升；(b)原材料(包括塑膠樹脂及包裝物料)的單位採購成本增加；及(c)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設備製造業務收益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減少13%(原設備製造業務分部乃本集團的主要盈利來源)；及
- 發展及推廣本集團品牌優優馬騮(為本集團於中國的增長業務分部)的銷售分銷及營銷開支顯著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管理層參考現時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且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細閱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萬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周青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國強先生、周青先生、鍾丞晉先生及周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司徒振中先生及馬清源先生。